

YUWEN XIANDAIHUA LUNCONG

语文现代化论丛

(第七辑)

主 编 马庆株
副主编 陈庆祜
谭汝为
袁钟瑞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语文现代化论丛

(第七辑)

主 编 马庆株
副主编 陈庆祜
谭汝为
袁钟瑞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文现代化论丛 (第七辑) / 马庆株主编. —北京: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2008. 10
ISBN 978 - 7 - 304 - 04158 - 8

I. 语… II. 马… III. 语言学—研究—丛刊
IV. H0 - 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66230 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语文现代化论丛

(第七辑)

主编 马庆株

副主编 陈庆祜 谭汝为 袁钟瑞

出版·发行: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电话: 发行部 010 - 58840200

总编室 010 - 68182524

网址: <http://www.crtvup.com.cn>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45 号 邮编: 100039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 北京云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印数: 0001~1050

版本: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B5

印张: 18.25 字数: 357 千字

书号: ISBN 978 - 7 - 304 - 04158 - 8

定价: 26.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目 录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第七次学术会议

开幕词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会长 马庆株 (1)
闭幕词 (摘要)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袁钟瑞 (5)
会议纪要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秘书处 (8)
会议倡议书	(11)

理论探索

人类文字的历史分期和发展规律	周有光 (13)
中国的语文现代化事业	马庆株 (19)
中国语文现代化理论再认识	王开扬 (27)
赵元任汉语语调思想与边界调	林茂灿 (46)
全球化和汉语的优化	陆丙甫 (52)

普通话研究

当前推普形势估计	袁钟瑞 (59)
试论制约推广普通话的因素	张雪平 (69)
试论我国推广标准语的三个阶段	李海鹰 (75)
普通话口语交际网校构建设想	王玲玲 (84)

汉字研究

汉字规范工作如何前行	费锦昌 (96)
简化字与繁体字的几点思考	魏 励 (99)
简化字应相对稳定,繁简转换可通过计算机处理	万学仁 (105)
汉字编码论析	董月凯 (112)

汉语拼音研究

中国汉语书写方式改革回顾和展望	彭泽润 马文婷 (122)
-----------------------	-----------------

终极拼音输入法和一语双文	(香港) 吴文超 (129)
浅谈汉语拼音优化教学的理念与方法	(香港) 熊怀苑 (135)
加强普粤拼音优化教学研究, 促进华文教育现代化	(香港) 袁振华 曾 洁 (147)
原拼形照写 汉读法读音	朱春敬 (155)

语文教学研究

中国语文现代化与商业中文课程的打造	(香港) 杨耀邦 (165)
办好汉语言专业, 培养语文现代化人才	张绍麒 (171)

学术争鸣

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中不可以把“普通话”改称“国语” ...	钮 葆 (177)
评有关汉字的一个口号	张育泉 (183)
浅谈繁体字、简化字与中国传统文化	李海洋 (188)
“拼音化”与“两个凡是”	陈永舜 (194)
略说“方言与普通话之争”	陈庆祐 (199)

语文生活状况

东方文明古国的振兴与汉语走向世界	凌德祥 (203)
现代华人社会中称说“汉语”方式多样性的再考察	郭 熙 (219)
从学校语言规范化现状展望普及普通话前景	吴洁敏 (234)
媒体语言泛方言化现象的思考	毛力群 (249)
台湾的语文政策沿革及语文使用现状	许长安 (257)

辞书编纂研究

汉语语文词典编纂的现代化	安华林 (270)
一种新的现代汉语序列法	唐有章 (276)

论文摘要选辑	(280)
--------------	-------

后记	(288)
----------	-------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 第七次学术会议

开 幕 词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会长 马庆株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 2006 年 10 月 28 - 29 日在天津南开大学举行第七次学术会议暨换届大会。感谢南开大学、天津市语委、天津师范大学对这次会议的大力支持！

学会和广大会员信任我，把会长重任交给我，国家语委领导、名誉会长周有光先生和王均教授、会长苏培成教授、各位理事、广大会员对我寄予厚望，请允许我向国家语委领导、学会领导和广大会员表示衷心感谢！

张志公先生、王均先生、苏培成先生以踏实勤奋、兢兢业业的奉献精神，卓有成效的工作，赢得了人们的尊敬。第一、二、三届理事会在他们的领导下，做了大量扎实的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他们为学会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础。我们对他们表示敬意和感谢！张先生、王先生、苏先生是我的楷模，我要学习他们，在会员的帮助下，努力做好学会工作。

一、关于语文现代化的理解

周有光先生对语文现代化有经典论述，即语言共同化、文体口语化、表音字母化、文字简易化、中文电脑化、术语国际化。下面谈两句个人的理解。

语文现代化是面向世界、面向未来、面向现代化的，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的，体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与时俱进的中国语言规划。语文现代化应该是语言共同化和语言多样化的和谐统一，是拼写工具与汉字的和谐共存，是汉语言文字与国际的接轨，是《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彻底落实。促进汉语规范化、信息化、国际化，可以增强汉语的活力，使汉语的地位大大提升，使汉语的传播、推广达到新的广度，使汉语真正成为主要国际语言之一。

二、关于学会工作的几点意见

(一) 学会章程第一条规定本会是“全国的群众性学术团体”，所以要强调增强学会的群众性。这就要在全国积极发展会员，而且发展对象范围应该比较广泛，大学教师、硕士、博士生、书籍报刊广播电视编辑记者、支持语文现代化的党政干部、中文信息处理研究人员、企事业负责人、中学高级教师、小学特级教师及其他有志于语文现代化研究并且卓有成绩的人员，都是发展对象。

(二) 因为我们是学术团体，所以要增强学会的学术性，而且要提高学术水平，应该发展研究生导师等著名学者加入我会，多承担国家语委和其他方面的科研任务，开展学术活动。可以考虑建立学术委员会；开展评奖活动，鼓励会员从事语文现代化研究；举行大中小型专题讨论会，调动大家参加学会活动的积极性；出版论文集、教材和丛书；向《中国语文》等刊物推荐优秀论文。

(三) 培养后来人的队伍建设。为了培养新生力量，解决后继乏人的问题，建议有学位授予权单位的教授开始培养语言规划研究方向的硕士生、博士生。为了保证培养质量，学会组织研讨研究生培养工作，组织编写和出版有关教材。郭熙教授最近跟我说：“语文现代化问题，是一件大事。我觉得应该在大学里开设一门中国语文现代化历史和现实的选修课，让更多的人了解中国的志士仁人为中国语文现代化工作所做的种种努力。如果您觉得可以，也算是我向这次会议提的一个建议，希望能引起大家的呼应。”根据郭教授的建议，我会组成包括各博士点、硕士点导师的教材编委会，具体研究落实这项建议。

(四) 扩大宣传，扩大学会的社会影响，用法律统一思想，实现语文理念的现代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告诉我们应该做什么，为语文现代化研究开辟了广阔的道路，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我们要以这部法律为指导开展语文现代化的工作和研究。研究方向要正确，否则只能是做无用功。例如不要考虑怎么修改《汉语拼音方案》，《汉语拼音方案》修改不了，只能完善它。会员要撰写文章，普及语文现代化知识，办班、交流讲学，在报刊上开辟专栏，在广播电台、电视台搞讲座。网络媒体很重要，要办网站，或者使用现成的语言文字网。

(五) 与兄弟学会加强联系，与有关研究机构建立关系，与国家汉语国际推广领导小组建立联系，与各方面建立和谐关系。

三、下次（第八次）学术会议的主题

(一) 纪念《汉语拼音方案》颁布 50 年。可以从下面的文件中寻找题目：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汉语拼音方案的决议》（1958-02-11）提出应该首先在师范、中小学校进行汉语拼音教学，“同时在出版等方面逐步推行，并且在实践过程中继续求得方案的进一步完善”。进一步完

善除了正词法基本规则还应该包括什么？怎样扩大汉语拼音的使用？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第十八条规定：“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以《汉语拼音方案》作为拼写和注音工具。《汉语拼音方案》是中国人名、地名和中文文献罗马字母拼写法的统一规范，并用于汉字不便或不能使用的领域。初等教育应当进行汉语拼音教学。”什么是拼写？拼写和注音有什么区别？哪些领域是汉字不便或不能使用的领域？

（二）语文现代化理论探讨。新时期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是：“贯彻、执行国家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政策和法令，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继续推动文字改革工作，使语言文字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在语文现代化研究中要不要创新，怎样创新？语文现代化的目标是什么？

四、呼 吁

为了纪念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和《汉字简化方案》50周年，为了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为了迎接2008年奥运会和《汉语拼音方案》颁布50周年，为了维护汉语普通话的国家通用语言地位，针对汉语国外热、国内冷的情况，我郑重呼吁：

（一）全社会进行爱普通话、爱规范汉字、爱汉语拼音的教育。全社会都要维护普通话的国家通用语言地位，正确处理汉语和其他语言、普通话和方言之间的关系，建立语言间的和谐关系，谴责肆意降低国家通用语言地位的违法行为。

（二）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该遵守《宪法》、《教育法》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把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作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用字。政府部门和所有公务员应当依法行政，对于改变基本教学语言的违法现象应该有所作为，予以坚决制止。各级人大应当加强监督，进行执法检查。

（三）各大媒体应该积极宣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各大报刊应该开辟语言文字专栏和专题节目，使社会语文理念现代化，树立科学的语言文字发展观，使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得到广泛应用。

（四）扩大汉语拼音的使用范围，正确使用汉语拼音。

1. 为了促进语言规范化，减少误读，应该在报刊上恢复难字注音的做法。
2. 为了普及普通话、扩大汉语国际传播，方便外国人在中国购物，应该在商标图样和商品包装上恢复加注汉语拼音字母的做法，让拼音帮助汉语汉字走向世界。
3. 中国地名的罗马字母拼写应该以《汉语拼音方案》为统一规范，应该符合拼写规则。

4. 推行国际标准，以汉语拼音缩写代替英文缩写，例如在机票上应该以BJ（北京）、TJ（天津）代替PEK、TSN，以RMBY代替CNY。中国教育部在

电子邮件地址中应该缩写为 jyb，而不应该是 moe。

全体会员团结起来，与各方面建立和谐关系，壮大我们的队伍，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下扎实工作，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全面落实，为汉语的国际推广，为中国综合国力的增强，努力奋斗！

（南开大学文学院 300071）

闭幕词（摘要）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袁钟瑞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第七次学术会议就要闭幕了。本届年会到会的会员代表有 95 人，就纪念推广普通话和推行规范汉字 50 周年进行了广泛的学术交流，选举产生了新的学会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产生了新的会长、副会长、秘书长。本次会议充满了团结、和谐、热烈、向上的气氛，体现出学会活跃的生命力。

今后，新的学会领导班子和秘书处要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第一，继续高举语文现代化的大旗，坚定不移地贯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坚持和维护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同违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的言行作斗争。

“高举语文现代化的大旗”要体现在学会的各项工作、各项活动和全体会员的言行上。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本质就是语文现代化，教育部、国家语委是从政府角度、法律角度推进语文现代化，学会则是从民间角度、学术角度推进语文现代化。我们在吸收新会员的登记表上增加了一栏，要求申请加入学会的人承诺这样一段话：“本人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遵守学会章程，积极参加学会组织的各项活动，愿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社会普及应用和学术研究贡献力量。”其目的是使申请人知道，这个学会是依法活动的，是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行和研究服务的。因此，任何有悖于《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有悖于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不利于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和《汉语拼音方案》的言行是学会不能允许的；对公然反对推广普通话和推行规范汉字、《汉语拼音方案》的言行，我们要做毫不妥协的斗争；对于一些糊涂认识，我们要耐心地解释和引导，把更多的人团结在语文现代化的大旗周围。国家实施语言规划是一项巨大的历史性的社会基础工程，既需要法律的、政府的、行政的强力推动，也离不开学术的、民间的、引导性的辅助推动。全体会员都要把推进中国语文现代化事业作为自己终生的责任和义务。

第二，学会要继续紧紧依靠教育部、国家语委的领导，继续主动争取语用司、语信司的指导，认真完成两司委托给学会的宣传、培训、科研等任务。同

时，学会还要继续依靠省市各级语委办和测试机构的协作和支持，广大会员要成为本省市语委的骨干分子，积极参加语委办组织的活动，积极为语委办出谋划策，贡献力量。

第三，学会要积极组织会员开展语言文字应用科研。推行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社会性、群众性、学术性都很强的社会动员，因此语文现代化的科研要更多地关注社会发展，关注语言文字应用中的实际问题，注重实用性和指导性。今后的语文现代化科研应开辟更广阔的研究领域，使我们的学术研究与国家语言规划的实施靠得更紧，与基层开展语言文字工作的需求靠得更紧。

第四，要努力开创学会工作的新局面：

①积极稳妥地发展新会员，使我们的会员分布更广泛，而且年轻化。当然，我们要把好入会关，严格掌握入会条件，确保学会坚持语文现代化的根本方向。

②为开展活动方便，学会要继续争取成立几个专业委员会。今后，除两年一次大型学术会议外，还可以组织专题的学术交流和培训，以及会员联谊活动。

③在法律规章允许的范围内，积极稳妥地开展创收活动，做到学会能自己支持自己的学术活动。

④加强学会与外界的联系和协作，不断扩大学会影响。

⑤秘书处要定期向会长请示汇报，坚持学会章程规定的例会制度，坚持办好学会《通讯》，坚持每两年出版一本论文集，并努力改善学会秘书处的办公条件。

在这里，我们也向广大会员提出几点建议：

①积极扩大学会的影响，为学会的发展壮大出谋划策；

②关注社会语文生活，深入群众基层，面向社会应用，进行语文现代化科研；

③与学会秘书处保持密切联系，积极提供社会语文生活动态，为办好学会《通讯》提供稿件和高见，支持中国语言文字网的建设；

④有条件的会员可以做语文现代化事业的志愿者，送教下基层、下乡镇，为“三农”发展提供教学培训方面的义务服务；

⑤主动交纳会费，自觉履行会员义务。

同志们，当前国家语言文字工作面临着很好的形势，其中推广普通话面临着历史上最好的形势。语言文字工作以城市为中心，以学校为基础，以党政机关为龙头，以新闻媒体为榜样，以公共服务行业为窗口，以“目标管理、量化评估”“普通话水平测试”“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为基本措施，使得《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社会知晓度大大提高，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规范标准得到普及，广大干部群众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明显增强，语言文字工作

正在步入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

今年是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和《汉字简化方案》50周年，也是《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施行5周年。教育部、国家语委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联合举办了隆重的纪念活动，许嘉璐副委员长、陈至立国务委员出席了纪念活动并做了重要讲话。我会许多会员出席了纪念50周年的座谈会和学术研讨会或者提交了论文。在教育部语用司举行的记者座谈会上，我会名誉会长、101岁高龄的周有光先生就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以及制定《汉语拼音方案》等问题发表了精彩的见解。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发展为普及民族共同语提供了强大的客观动力，中文信息处理技术的普及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和《汉语拼音方案》提供了几十年前难以想象的巨大促进力，港澳地区学习普通话和汉语拼音的热潮方兴未艾，海峡两岸的普通话交流也越来越多，随着国家推动汉语走向世界的工程进展，普通话和规范汉字、汉语拼音也正在大踏步地走向世界。在这样的大背景下，中国语文现代化事业大有可为，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也大有可为！让我们大家在教育部、国家语委的领导下，在马庆株先生的带领下，团结起来，为学会的振兴而共同努力，为中国语文现代化事业的繁荣而共同努力！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秘书处 100011）

会 议 纪 要

2006年10月28、29日，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在天津南开大学举行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七次学术会议，隆重纪念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和《汉字简化方案》50周年。天津市语委副主任、市教委副主任王弘和南开大学副校长陈洪到会祝贺。会议由南开大学、天津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天津师范大学承办。出席会议的有来自全国各地（包括中国香港）的语言学界、信息学界、教育界的专家、学者及地方语委办的负责人共96人，会议共收到论文50余篇。

国家语委副主任、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司长王登峰专门发来贺信。贺信说，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已成为我国语言文字工作的一个重要的学术团体和一支得力的工作队伍。他希望学会今后在教育部、国家语委的领导下，在新产生的学会理事会和新任会长马庆株先生的带领下，继续高举语文现代化的大旗，坚定不移地宣传贯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团结更广泛的学术力量和积极分子，为推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和语言文字应用科研的深入开展作出新的贡献。

开幕式上，全体代表为今年8月2日因病去世的学会名誉会长王均先生默哀志悼。

学会第三届理事会向会议报告了工作。经全体与会代表表决，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理事会。新理事会由理事95名（常务理事25名）组成，南开大学马庆株教授当选学会第四届会长，陈光磊、冯志伟、盛玉麒、姚喜双、袁钟瑞当选副会长，袁钟瑞兼任秘书长。周有光、苏培成任名誉会长。

新任会长马庆株在开幕式上讲话。马会长指出：“语文现代化是面向世界、面向未来、面向现代化的，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的，体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与时俱进的中国语言规划。语文现代化应该是语言共同化和语言多样化的和谐统一，是拼写工具与汉字的和谐共存，是《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彻底落实，是汉语言文字与国际的接轨。”他认为：“汉语规范化、信息化、国际化会增强汉语的活力，使汉语的地位大大提升，使汉语的传播、推广达到新的广度，使汉语真正成为世界主要国际语言之一。”谈到学会的工作时，马会长强调学会的群众性，认为应该大力发展会员而且发展范围应该比较广；另外，还要增强学会的学术性，提高学会的学术水平，多承担科研任务，可以考虑建立学术委员会和开展评奖活动，鼓励会员积极从事语文现代化研

究；学会要培养新生力量，解决后继乏人的问题；此外，学会还要扩大宣传，扩大学会的社会影响。马会长提议 2008 年召开的学会第八次学术会议的主题是“纪念《汉语拼音方案》颁布 50 年”，重点是“语文现代化理论的探讨”。马会长尤其强调用法律来统一思想，实现语文理念的现代化，号召大家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为指导开展语文现代化的工作和研究。

开幕式后，播放了山东电视台摄制的电视专题片《周有光》。与会代表为周先生经历之坎坷、学识之渊博、成就之卓著、求知之不懈、品格之高尚、气质之典雅而深深折服，纷纷表示一定要以周先生为榜样，终生为中国语文现代化事业而奋斗。

学会副会长、山东大学盛玉麒，教育部语用所费锦昌，江苏省语委办主任孙征龙，武汉大学萧国政，安徽师范大学陈庆祜，华东师范大学蒋冰冰，南京林业大学刘冬冰，香港高威软件有限公司吴文超，商务印书馆魏励，南开大学石锋，上海交通大学凌德祥，香港拼音优化教学促进会熊怀苑等在大会做学术发言，全体代表进行了广泛的学术交流。

与会代表畅谈国家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 50 年来的巨大成就，认为这是中国语文现代化事业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取得的历史性进展，为国家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全民族科学文化素质的提高做出了了不起的贡献。大家认为，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现代化进程中，继续推进国家语言规划，加大推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力度，完全符合我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需求和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完全符合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颁布为语言文字工作提供了法律保障，语言文字工作正逐步走上法治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大家对近年来国家语委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与会代表认为，当前推广普通话和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面临着历史上最好的形势，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发展，以及中文信息处理技术的普及，为推广普通话提供了强大的客观动力。但当前一些广播电视节目中滥用方言、社会上滥用繁体字的现象不容忽视，语言文字工作和应用研究任重而道远。全体会员应该积极关注社会语文生活，并在相关的宣传、培训、科研等方面做出自己的努力。

会议认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需要构建和谐的社会语言生活。推广普通话要继续贯彻“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的国家工作方针，坚持“以城市为中心，以学校为基础，以党政机关为龙头，以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为榜样，以公共服务行业为窗口，带动全国普及普通话”的工作思路和以“目标管理、量化评估”、“普通话水平测试”、“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为基本措施，依法推进普通话的普及，努力实现本世纪中叶全国普及普通话的宏伟目标。在社会语言生活中，普通话与方言应和睦相处、各司其职、共同发

展。方言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载体，推广普通话不是消灭方言，但不能以“保护方言”为借口干扰推广普通话，也不能在学校里教授方言，广播电视中方言节目泛滥的倾向必须制止。学会鼓励会员在推广普通话的科研方面做出成果，并投入推广普通话的实践。

会议还认为，母语教育是民族自豪感和民族文化的重要教育渠道。在各级各类学校加强汉语母语教育是语文教育的当务之急。要正确处理母语教育和外语教育的关系，重视培养学生对母语文化的深厚感情和汉语言文字的应用能力。

会议对以下观点取得高度认同：要坚持汉字简化的方向，坚持规范汉字的法定地位。所谓“识繁写简”，不仅违背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而且会给学生带来不必要的负担。《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已给繁体字、异体字留下使用的空间，不能以所谓“传承传统文化”的借口否定汉字简化的方向。

会议对继续推行《汉语拼音方案》的相关学术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认为加强对汉语拼音的应用研究，有利于学校的拼音教学，有利于中文信息处理技术的进步，有利于对外汉语教学和国际交往。在信息化时代，汉语拼音大有可为。会议决定将于2008年举行的第八次学术会议以纪念《汉语拼音方案》颁布50周年为主题，并探讨语文现代化理论问题。

经过两天热烈讨论，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第七次学术会议完成既定议题，取得圆满成功。

闭幕式上，会长马庆株、副会长盛玉麒讲话，副会长、秘书长袁钟瑞作总结发言。会议向全国各界发出关于加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和《汉语拼音方案》的倡议书。

会议自始至终充满团结、和谐、热烈、向上的气氛，显示出学会活跃的生命力。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秘书处 100011)

会议倡议书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于 2006 年 10 月 28 - 29 日在天津举行以纪念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和《汉字简化方案》50 周年为主题的第七次学术会议。

会议认为，为迎接 2008 年北京奥运会和《汉语拼音方案》颁布 50 周年，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社会应用水平，有必要向全社会发出如下倡议：

一、在全社会，特别是在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爱普通话、爱规范汉字、爱汉语拼音的宣传教育。要正确处理汉语与兄弟民族语言的关系，正确处理普通话与方言的关系，正确处理母语与外语的关系，以“和睦相处，各司其职，共同发展”为原则，构建和谐的社会语言生活，批评忽视母语教育和片面鼓吹“保护方言”的言论和现象。

二、各级各类学校应该自觉遵守《宪法》及《教育法》、《义务教育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等法律，确保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用字，对教师加强语言文字规范意识教育，将语言文字规范化要求纳入学校的培养目标，纳入管理常规，纳入教学基本功训练，渗透到德智体美和社会实践等各种教育活动中。

三、各级公务员应该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作为公务用语用字，在全社会积极发挥带头作用。

四、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种公共媒体应该积极宣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开设语言文字专栏和专题节目，推动社会语言文字观念的现代化，并正确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成为全社会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榜样。

五、正确使用汉语拼音，并不断扩大汉语拼音的使用范围。商标图样和商品包装应加注汉语拼音，报刊应恢复给生僻字难字注音的做法。

六、《汉语拼音方案》是拼写中国人名、地名的国际标准。汉语人名拼写应姓在前，名在后。公共场所的路名牌、标示牌应加注汉语拼音，以《汉语拼音方案》及《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为拼写规范。部委局及其他机构的代码，航空、网络、体育等方面的缩写，应以汉语拼音缩写代替英文缩写，例如用 ZG 而不用 CN 代表“中国”，用 BJ 而不用 PEK 代表“北京”。

普通话和规范汉字是中国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国家主权和民族文化的

重要标志。维护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法定地位，是每一个中国公民的神圣义务，也是各级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社会责任。让我们为 2008 年北京奥运会成功举办，为构建和谐的社会语文生活，提高全民族的语言文字素质而共同努力。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第七次学术会议

2006 年 10 月 29 日于天津